

## 東南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多媒體視聽區資源借用須知

8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 
9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 
9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 
9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(95.03.20)  
96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(96.10.04)  
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(97.05.30)  
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(99.10.21)  
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修訂通過(104.10.21)  
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(107.09.11)

- 一、本校圖書資訊處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有效管理多媒體視聽區之資源，使其能夠發揮良好的多媒體視聽功能，並務使多媒體視聽區之資源適當地被充分運用，特訂定「東南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多媒體視聽區資源借用須知」(以下簡稱本須知)。
- 二、本館多媒體視聽區(以下簡稱本區)各項設備與視聽資料之借用，皆依本須知辦理。
- 三、本區開放時間：
  - (一)週一至週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。
  - (二)國定假日不開放，寒暑假開放時間另訂。
  - (三)如遇特殊需要，經核可後採彈性時間開放並公告之。
- 四、學生持學生證件向本區服務人員辦理借用視聽資料手續。每次以借用一件為原則。所借用視聽資源限館內使用，用畢歸還時取回證件。  
教職員工持服務證件借用視聽資料，每次以借用不超過五件為原則。所借用視聽資源當年度限一週內歸還、其他限二週內歸還。
- 五、多媒體視聽區之各項設備，僅為閱聽本館所有之視聽資料使用，不屬本館所有之視聽資源，不得攜入以本館內之設備閱聽。
- 六、本區之視聽小間共四間，供自組四人以上之團體觀賞同一部影片時使用，並由其中一人代表登記借用之。視聽小間之使用安排，由本館工作人員依各小間使用情形分配之，借用人不得強制指定。
- 七、為免影響後使用人之權益，本區內之儀器設備應謹慎使用，如有問題請詢問本館工作人員，切勿擅自強行操作，如因操作不當造成損壞，本館得視實際狀況，要求損害賠償。
- 八、使用本區視聽資源時，需注意儀態端整，其他相關規定，準用本校「圖書資訊處一般閱覽室閱覽須知」各條文。
- 九、凡違反規定者，本館得視情節輕重暫停其使用權，學生並得送請學務處議處。
- 十、本須知經本校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

亦同。